

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招聘公告

根据工作实际，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及部分下属单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员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企业简介

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5 月 29 日，注册资本 42.4 亿元，系由沈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集水资源区域一体化管理，生产、运营、服务与资本一体化运作的有限责任公司。

二、招聘岗位及职责

2025 年度一季度招聘计划岗位 48 人，具体招聘岗位及职责详见《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招聘岗位及资格条件一览表》。

三、报名条件

（一）基本条件

- 1.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
- 2.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行；
- 3.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4.具有符合职位要求的工作能力,具备岗位职责所必须的学历、学位、专业技术职称或职业资格,且符合法律法规及行业管理等对相关岗位规定的条件。

(二) 资格条件

详见《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招聘岗位及资格条件一览表》。

(三) 不接受报名情形

1.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有犯罪嫌疑尚未查清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

2.曾被开除党籍、公职或因违纪违规被开除、辞退、解聘的;

3.涉嫌违法违纪正在接受调查尚未做出结论的;

4.与劳动关系所在单位存在劳动纠纷,尚未解决的;

5.处于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

6.被依法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

7.聘用后构成回避关系的;

8.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的。

四、招聘流程

(一) 网络报名

本次招聘全部采取网上报名,报名时应聘者提供真实个人信息,报名时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

报名时间：2025 年 4 月 11 日 8:00 至 2025 年 4 月 18 日 18:00（根据报名合格的简历数确定报名截止时间）

报名方式：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报名。

咨询电话：024-22813878

咨询时间：工作日 9:00—12:00，13:30—17:30。

（二）资格审查

根据岗位职责、招聘基本条件及资格条件进行筛选，通过资格审查的人员进入综合评价环节。

（三）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可采取笔试、面试、实际操作等一种或多种相结合的方式。

（四）确定候选人

按综合评价总成绩由高至低排序确定候选人员。

（五）组织考察

对候选人员进行组织考察，包括但不限于个人基础信息的真实性、过往的工作背景、有无不良记录、能力及工作表现等。组织考察不合格者不予录用。

（六）体检

对拟聘用人员安排到指定体检机构进行新员工入职项目体检。体检结果发现有影响正常履职疾病者不予录用。

（七）确定聘用人员及公示

考察和体检结束后，根据综合成绩、考察情况和体检结果等择优确定拟录用人员，并在沈阳市政府国资委官网、阳光国企、公司官网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

（八）录用

按照规定程序经相关审批流程后发放录用通知，并按照规定履行录用手续。

五、相关说明

（一）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员工招聘公告只在市政府国资委门户网站、阳光国企、企业官方网站及指定的第三方网站（前程无忧网站、智联招聘网站）公开发布，其他渠道发布信息均属未经许可转载，对于冒用我公司名义进行虚假招聘的行为，我公司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二）招聘报名通过扫描下面二维码在前程无忧网站、智联招聘网站进行，在招聘各环节中，社会中介机构将通过短信、电话等方式通知进入下一环节的应聘人员，未能进入下一环节的应聘人员将不另行通知。请注意接收核实相关信息，未在规定时间内回复短信及接听电话的应聘人员按自动放弃处理。招聘过程中不收取任何费用及押金，任何带有收费性质的招聘信息（例如：承诺收费保过、不录取不收费，要求缴纳押金、保证金、手续费、岗前培训费用等），均不属于官方发布，如因虚假招聘信息导致求职者遭受损失，可拨打水务集团举报电话：024-22854612，并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

(三) 本次招聘将委托社会中介机构组织实施，最终解释权归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附件：

- 1、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招聘岗位及资格条件一览表
- 2、扫描网络报名二维码（在其中一个端口报名即可）



报名端口 1



报名端口 2

沈阳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1 日